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关于举办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社会研究方法”教学 与案例研讨会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24〕17 号

有关单位:

为推动 MPA 教育教学模式改革,提升 MPA 核心课程“社会研究方法”的教学效果,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将举办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社会研究方法”教学与案例研讨会,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办单位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

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

三、会议时间

2024 年 12 月 28-29 日

四、参会人员

各培养单位的 MPA “社会研究方法”课程或相关课程授课教师,限额 250 人,参会人员名单以教指委网站(www.mpa.org.cn)公示为准(如报名超限,将联系所在单位的 MPA 教育中心确定参会人选)。

五、会议内容

邀请专家围绕 MPA 教育教学模式改革、MPA 核心课程“社会研究方法”的教学等方面进行专题报告、交流与研讨。

六、会议安排

1.会议报名：请于 12 月 3 日上午 12 点前访问链接 <http://survey.mpa.org.cn/vm/mOHoDNL.aspx>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。教指委秘书处将于 12 月 4 日在网站公布参会人员名单。



2.会议报到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（周五）12:00-21:00。

3.报到及住宿地点：

序号	酒店名称	地址	联系人及电话	费用(含早)
1	艺霏酒店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一匡街 55 号	许经理 15114555285	300
2	哈特酒店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108 号	周经理 13836038500	318
3	朵美酒店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护军街 40 号	马经理 15846633333	360
4	飞沱酒店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西大直街 308 号	郭经理 18686833763	400
5	珈蓝酒店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文君街 36 号	苏经理 15046122292	450

由于各酒店房型房间有限，会务组将根据报名先后的原则制定住宿方案，住宿方案将于会前发送至参会人员报名所填邮箱。各位参会人员也可自行预订周边酒店。

4.会议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8-29 日（周六、周日）。

5.会议地点：哈尔滨工业大学科学园国际会议中心 201 报告厅。

七、费用安排

1.参会人员往返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，请所在院校给予支持。

2.本次会议按照 1900 元/人的标准收取会议费，请所在院校给予报销。

3.会议费由教指委财务代管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收取并开具电子发票，发票内容为“会议费”。缴费方式为在线缴费或者对公转账，缴费时间、在线缴费方式及对公转账信息将以邮件形式另行通知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教指委秘书处：邹继阳，电话：010-62519150，邮箱：
mpa@mpa.org.cn。

哈尔滨工业大学：宋爱淳，电话：0451-86402929，邮箱：
mpa@hit.edu.cn。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
2024 年 11 月 20 日

